##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: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 2號

承辦人: 陳雅惠

電話: 02-28616942轉217 傳真: 02-28616702

電子信箱: bv4885@gov. 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師教字第1126001731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1份(26713744\_1126001731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中心辦理「臺北市112學年度各級學校初任教師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,本研習為調訓性質,請貴校薦派相關人員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派代,請查照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112年研習行事曆辦 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:指定調訓通過本市112學年度各級公立學校教師 甄選合格之初任教師(含分發之公費生,不含代理之新進 教師)。
- 三、研習日期及報名期限(擇一期報名,額滿提前截止)

# (一)國小組

- 1、第1期:112年8月1至3日,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7月23日(星期日)。
- 2、第2期:112年8月15至17日,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8月6日(星期日)。
- 3、第3期:112年8月22至24日,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8月





第1頁,共3頁

養女女

13日(星期日)。

4、線上影片課程觀看時間:112年8月1至31日。

### (二)國高中職組

- 第1期:112年8月1至3日,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7月23日(星期日)。
- 2、第2期:112年8月8至10日,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7月30日(星期日)。
- 3、第3期:112年8月22至24日,報名期限:即日起至8月 13日(星期日)。

4、線上影片課程觀看時間:112年8月1至31日。

- 四、研習人數:國小組-每期上限150人;國高中職組-每期上限60人。
- 五、研習地點: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(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)。
- 六、相關課程連結將於開課前以各學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e-mail信箱通知,請確認收件信箱(請保持開通並有足夠空間)。
- 七、本研習每期含實體課程18小時、線上影片課程2小時,共20 小時。「線上影片課程」請逕行登入臺北E大觀看課程影 片,下載研習證明後上傳本研習班雲端連結(請留意遴選 錄取通知,將一併寄出),課程影片請於8月31日前觀看完 畢。
- 八、報名方式: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 習網站(https://insc.tp.edu.tw)報名,並列印報名表經 行政程序核准後,再由貴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







## 報名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中等教育科)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國小教育科)

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資訊教育科)(含附件)電2083/00/126文文





